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92
债券代码：118074　　债券简称：特宝转债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893,67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893,67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 年 11 月 19 日。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周克夫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4 年 8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股权激励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9 月 3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36）。

（四）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五）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5 年 9 月 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

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意见。

（八）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流通总数为 1,389,480 股。

（九）202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孙黎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60,000	48,000	30%
2	赖力平	中国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30,000	30%
3	杨毅玲	中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0,000	24,000	30%
4	郑杰华	中国	副总经理	130,000	39,000	30%
5	周卫东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36,000	30%
6	张林忠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10,000	33,000	30%

7	杨美花	中国	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36,000	30%
8	石丽玉	中国	副总经理	80,000	24,000	30%
小计				900,000	270,000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45人）				3,599,400	1,079,688	29.9963%
合计				**4,499,400**	**1,349,688**	**29.9971%**

注：（1）上表已剔除离职和绩效考核结果为“不胜任”的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以及在缴款验资过程中自愿放弃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在本次归属办理过程中，4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8,100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2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21,000 股限制性股票，该 21,000 股相应作废。

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307人）			1,087,980	543,990	50%
预留授予部分合计			**1,087,980**	**543,990**	50%

注：（1）上表已剔除离职和缴款验资过程中自愿放弃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在本次归属办理过程中，2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700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28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18,400 股限制性股票，该 18,400 股相应作废。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为 553 名，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为 307 名，其中 71 名激励对象同时持有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予部分权益，因此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789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11 月 19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893,678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1,349,688 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543,990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08,189,480	1,893,678	410,083,158
总计	408,189,480	1,893,678	410,083,158

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361Z0045 号），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 789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73,039,160.4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893,67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71,145,482.46 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取得《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7,362,962.81 元，公司 2026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1.18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410,083,158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6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93,678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4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